



eSun Holdings Limited

豐德麗 控股有限公司

2006 中期報告
(股份代號：571)

註冊地點

百慕達

董事會

連宗正 (主席)

李寶安 (行政總裁)

林建岳

廖毅榮

張永森

林建名

譚惠珠

余寶珠

葉天養*

劉志強*

唐家榮*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公司秘書

1

楊錦海

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

長沙灣道六八零號

麗新商業中心十一樓

電話(852) 2741 0391 傳真(852) 2785 2775

互聯網址 <http://www.laisun.com>

電子郵件 advpr@laisun.com

於香港聯交所之股票代號: 571

業績

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謹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3	63,668	60,325
銷售成本		(58,976)	(53,352)
毛利		4,692	6,973
其他收益	4	8,728	6,824
市場推廣費用		(10,206)	(7,967)
行政費用		(63,142)	(40,147)
其他經營收益		6,045	7,648
其他經營費用		(1,896)	(21)
經營業務虧損	5	(55,779)	(26,690)
融資成本	6	(4,518)	(6,330)
分佔共同控制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1,369)	(1,385)
應收共同控制公司款項之撥備		—	(1,133)
分佔聯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115,680	239,285
除稅前溢利		54,014	203,747
稅項	7	—	(786)
期內溢利		54,014	202,961
應佔：			
母公司股本持有人		54,014	202,961
少數股東權益		—	—
		54,014	202,961
母公司普通股股本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8		
基本		6.89港仙	29.47港仙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每股中期股息	9	無	無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9,054	207,713
共同控制公司之權益		299	223
聯營公司之權益	11	1,730,539	1,632,930
電影版權		179,039	187,187
可供出售投資		32,041	—
總非流動資產		2,150,972	2,028,053
流動資產			
存貨		4,746	2,872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股本投資		22	22
自製及購入節目		426	234
應收賬項及按金	12	92,059	78,54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36,007	177,080
總流動資產		533,260	258,757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13	40,356	108,603
應付稅項		3,257	3,321
應付融資租賃		29	29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	4,000
總流動負債		43,642	115,953
流動資產淨值		489,618	142,80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640,590	2,170,857
非流動負債			
應付融資租賃		(118)	(133)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130,887)	(126,474)
總非流動負債		(131,005)	(126,607)
資產淨值		2,509,585	2,044,250
權益			
母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4	409,851	372,592
儲備		2,099,538	1,671,462
少數股東權益		2,509,389	2,044,054
		196	196
總權益		2,509,585	2,044,250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母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權益							少數股東	權益總計
	已發行 股本	股份 溢價賬	繳入盈餘	投資重估 儲備	購股權 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372,592	3,001,935	891,289	53,453	—	(2,275,215)	2,044,054	196	2,044,250
分佔聯營公司之儲備變動	—	—	—	(16,818)	677	—	(16,141)	—	(16,141)
滙兌調整	—	—	—	—	—	600	600	—	600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價值變動	—	—	—	(2,720)	—	—	(2,720)	—	(2,720)
於權益內直接確認之淨收益及虧損	—	—	—	(19,538)	677	600	(18,261)	—	(18,261)
發行股份	37,259	394,945	—	—	—	—	432,204	—	432,204
發行股份費用	—	(6,711)	—	—	—	—	(6,711)	—	(6,711)
確認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	—	4,089	—	4,089	—	4,089
期內溢利	—	—	—	—	—	54,014	54,014	—	54,014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409,851	3,390,169	891,289	33,915	4,766	(2,220,601)	2,509,389	196	2,509,585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重列)	335,592	2,888,269	891,289	3,914	—	(2,485,618)	1,633,446	196	1,633,642
分佔聯營公司之儲備變動	—	—	—	44,633	—	—	44,633	—	44,633
滙兌調整	—	—	—	—	—	(226)	(226)	—	(226)
於權益內直接確認之淨收益及虧損	—	—	—	44,633	—	(226)	44,407	—	44,407
發行股份	37,000	118,400	—	—	—	—	155,400	—	155,400
發行股份費用	—	(4,734)	—	—	—	—	(4,734)	—	(4,734)
期內溢利	—	—	—	—	—	202,961	202,961	—	202,961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372,592	3,001,935	891,289	48,547	—	(2,282,883)	2,031,480	196	2,031,67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132,208)	(50,47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30,230)	(11,267)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421,365	133,35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增加淨額	258,927	71,610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77,080	18,472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36,007	90,08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結餘分析

5

現金及銀行結餘	16,009	30,071
定期存款	419,998	60,011
	436,007	90,082

簡明綜合中期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中期財政報告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政報告乃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2. 會計政策

編製回顧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政報告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財政報告所採用者相同，惟下列對本集團構成影響，並於本期間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政報告中首次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除外：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精算損益、集團計劃及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 於海外業務之淨投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預測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之現金流量對沖會計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公平價值期權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財務擔保合約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委員會）詮釋第4號	釐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第21號（修訂本）、第39號（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委員會）詮釋第4號，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及本集團之財政報告之計算方法並無重大影響。

3. 分類資料

(a) 業務分類：

下表呈示本集團按業務分類劃分之收益、溢利／虧損：

	傳媒及娛樂		衛星電視		廣告代理		化妝品		公司及其他		綜合	
	截至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截至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收益：												
向外界客戶銷售	40,600	30,225	2,781	19,628	7,691	60,325	—	63,668	60,325			
其他收入	1,262	1,568	—	675	2	2,945	1,006	5,072	6,640			
合計	41,862	31,793	2,781	16,202	6,957	66,613	1,006	5,072	66,965			
分類業績	(1,042)	(4,779)	(15,685)	1,315	(3,225)	(61,562)	(42,613)	(15,651)	(28,158)			
未分配利息及其他收益						5,783			184			
出售持作銷售物業收益						—		1,284	—			
經營業務虧損						(55,779)			(26,690)			
融資成本						(4,518)			(6,330)			
分估共同控制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1,369)	(1,385)				(1,369)			(1,385)			
應收共同控制公司款項之撥備	—	(1,133)				—			(1,133)			
分估聯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6,174	5,679				109,506		233,606	239,285			
除稅前溢利						54,014			203,747			
稅項						—			(786)			
期內溢利						54,014			202,961			

(b) 地區分類：

下表呈示本集團按地區分類劃分之收益。

	中國香港		中國內地(包括澳門)		綜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收益：						
向外界客戶銷售	47,171	44,719	16,497	15,606	63,668	60,325

4. 其他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利息收入	5,783	5,204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股本投資之已變現收益	997	—
其他	1,948	1,620
	8,728	6,824

5. 經營業務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虧損已扣除／(計入)：		
電影版權及特許權之成本	9,410	3,497
自製及購入節目之成本	11,611	9,396
已提供服務之成本	32,326	35,135
售出存貨之成本	5,629	5,324
總銷售成本	58,976	53,352
出售持作銷售物業收益	—	(1,284)
呆壞賬撥備撥回	—	(2,608)
呆壞賬撥備	417	—
折舊	3,065	2,487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之攤銷*	644	510
電影版權之攤銷**	8,148	2,431
滙兌收益	(51)	(108)

* 該等項目已撥充資本並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中。

** 該等項目已計入電影版權及特許權之成本中。

6.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之利息	4,510	5,617
一名董事及一間有關連公司貸款之利息	—	711
融資租賃利息	8	2
	4,518	6,330

7. 稅項

由於本期間並無應課稅溢利產生，故此本期間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已就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根據其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稅項撥備：		
香港	—	780
其他地區	—	6
期內稅項總支出	—	786

8. 母公司普通股股本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期內母公司普通股股本持有人應佔純利54,014,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2,961,000港元）及於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783,884,885股（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88,765,040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存在可攤薄事項，故此於該等期間內之每股攤薄盈利未予呈列。

9.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有關連人士交易

除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政報告其他部份所詳述之有關連人士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期內與有關連人士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應收富麗華酒店企業有限公司款項			
之利息收入(a)	(i)	—	5,021
支付一間聯營公司之租金支出	(ii)	782	—
來自有關連公司之廣告收入(a)	(iii)	527	6,608
來自有關連公司之廣告收入(b)	(iii)	6,845	3,899
來自有關連公司之電視播放時段銷售額(b)	(iii)	—	1,000
支付一間聯營公司授出電影版權之分銷佣金	(iv)	1,697	523
支付共同控制公司之演唱會製作／營運之 演唱會製作成本、顧問費	(v)	1,440	580
來自有關連公司之資訊科技服務費收入(c)	(vi)	—	1,275

(a) 有關連公司為本集團聯營公司麗新發展有限公司(「麗新發展」)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

(b) 有關連公司為麗新發展之主要股東之聯營公司。

(c) 有關連公司為麗新發展、麗新發展之主要股東及其聯繫人士。

附註：

(i) 利息收入乃按本金餘額225,000,000港元以年利率4.5厘收取。

(ii) 租金支出乃參考市場收費後支付。

(iii) 廣告收入／電視播放時段銷售額乃參考市場收費向有關連公司收取。

(iv) 分銷佣金乃按總版權費收入5%或15%支付一間聯營公司。

(v) 演唱會製作／營運之演唱會製作成本、顧問費乃按各訂約方互相協訂之基準支付共同控制公司。

(vi) 資訊科技服務費收入乃按各訂約方互相協訂之基準向有關連公司收取。

11. 聯營公司之權益

此結餘主要包括本集團於麗新發展及寰亞綜藝娛樂集團有限公司之權益。

於麗新發展之權益

自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七日起，麗新發展及本公司間出現互控狀況。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麗新發展之權益為40.8%，而麗新發展集團合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34.83%。

本集團分佔麗新發展集團之資產淨值乃計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中。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內包括本集團分佔麗新發展集團之溢利及虧損，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計及本集團與麗新發展集團間之互控影響後，有關金額為109,506,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33,606,000港元）。

12. 應收賬項及按金

客戶的貿易條款大部份以信貸形式訂立。發票一般於發出後30日內應付，若干具良好記錄客戶除外，而條款乃延至60日。各客戶均有各自之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謀求對其未償還應收款項維持嚴緊控制，並以信貸監管政策減低信貸風險。高層管理層人員亦經常檢討過期結餘。鑑於上文所述及由於本集團之應收賬項涉及眾多不同客戶，故信貸風險並不集中。應收貿易賬項乃不計息。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貿易賬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項：		
少於30天	6,913	10,122
31天至60天	3,858	4,134
61天至90天	1,534	1,560
90天以上	2,905	2,071
	15,210	17,887
其他應收賬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76,849	60,662
	92,059	78,549

上述列載減去呆壞賬撥備之賬齡分析乃根據交付貨品或提供服務當日編製。

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賬項其中3,549,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80,000港元）為應收本集團聯營公司款項，1,535,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88,000港元）則為應收有關連公司款項。該等結餘乃由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所產生。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與提供予本集團主要客戶者類似之信貸期償還。

13. 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付貿易賬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項：		
少於30天	4,144	5,564
31天至60天	1,591	2,891
61天至90天	1,797	1,029
90天以上	3,010	2,311
	10,542	11,795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29,814	96,808
	40,356	108,603

上述賬齡分析乃根據收到所購買的貨品及服務當日編製。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其中46,000,000港元為收取麗豐控股有限公司（「麗豐」）之款項，作為支付涉及本集團於澳門之建議住宅物業發展項目參與權之誠意金。此等安排之其他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六日刊發之通函。

12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麗豐訂立協議以終止合作備忘錄。本集團已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起計七個營業日內向麗豐退還為數46,000,000港元之誠意金。於全數退還誠意金後，概無其他根據合作備忘錄而須解決之索償或未決事宜。其他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刊發之公佈。

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乃不計息，平均信貸期為三個月。

14. 股本

	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未經審核) 千股	面值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股份數目 (經審核) 千股	面值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股本：				
每股面值0.50港元之普通股	2,000,000	1,000,000	2,000,000	1,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每股面值0.50港元之普通股	819,703	409,851	745,185	372,592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變動概述如下：

	普通股數目 千股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671,185	335,592	2,888,269	3,223,861
發行股份 (a)	74,000	37,000	118,400	155,400
發行股份費用 (a)	—	—	(4,734)	(4,734)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745,185	372,592	3,001,935	3,374,527
發行股份 (b)	74,518	37,259	394,945	432,204
發行股份費用 (b)	—	—	(6,711)	(6,711)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819,703	409,851	3,390,169	3,800,020

- (a)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Asset Managers (China) Fund Co., Ltd.（「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同意發行及配發74,000,000股本公司新普通股，認購價為每股2.10港元。認購事項已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九日完成。所得款項約150,000,000港元（扣除發行股份費用4,700,000港元後）注入本集團作其一般營運資金。
- (b) 根據本公司與配售代理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十五日訂立之配售協議，合共74,518,000股本公司普通股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九日按認購價每股5.80港元發行及配發予不少於六名機構投資者以換取現金（「配售」）。配售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25,000,000港元，主要用作撥付澳門項目及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13

15. 承擔

- (a) 於結算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	155

於過往年度，本集團承諾將會在一幅位於澳門特別行政區（「特區」）路氹地盤之土地上投資發展設有節目製作中心之電視城（「該項目」）。

於二零零四年，本集團已改變該項目之原訂計劃，並建議發展一座電視城、音樂廳、會議展覽中心、零售商場及酒店。於二零零五年，澳門政府已就建議更改土地用途授出有條件批准，惟須就條款及條件達成協議及支付租賃修訂補價後，方告作實。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八日，本集團同意向New Cotai LLC（「New Cotai」）出售該項目之40%權益。於銷售完成後，本集團及New Cotai將共同發展該項目。根據買賣協議及相關合營協議之條款，本集團將以初步代價之方式收取1,317,513,600港元，並支付有關該項目之全部地價。合營企業夥伴已各自同意按彼等各自之股份比例提供100,000,000美元之營運資金／項目融資。各合營企業夥伴亦須按Cyber One Agents Limited日後所需提供相同金額之注資。根據協議，倘澳門政府批准增加該項目之總樓面面積，則豐德麗將向New Cotai收取額外代價。豐德麗有責任支付就所增加總樓面面積而評估之全部地價。交易詳情於豐德麗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日之股東通函內進一步詳述。豐德麗股東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交易。於本中期報告日期，協議仍未完成，並須待澳門政府正式批准土地批授修訂後，方告作實。

- (b) 本集團按經營租約安排租用其若干辦公室物業及位於澳門特區路氹地盤之土地。物業之租約議定為期介乎一至三年，而路氹地盤之土地租期為由二零零一年起計二十五年。

於結算日，本集團按不可撤回之經營租約須於以下年度支付之未來租約付款之最低總額如下：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4,186	3,299
第二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5,481	5,520
五年後	12,541	12,951
	22,208	21,770

14

- (c) 於二零零零年，本集團訂立一項協議租用一條衛星頻道，由協議日期起計為期十二年。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五日，本集團就租用該衛星頻道訂立一項補充協議，據此，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每年牌照費將參考市價支付，並將於下個曆年開始前釐定。此外，本集團可以三個月通知終止協議，而毋須支付任何賠償。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不可撤回之經營租約須於以下年度支付之未來租約付款之最低總額如下：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	6,199
第二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	24,796
五年後	—	12,152
	—	43,147

16. 或然負債

於結算日，本集團尚未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政報告中撥備之或然負債如下：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就有關向麗新發展出售聯營公司向麗新發展作出之擔保	25,000	25,000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回顧期間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概覽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之未經審核綜合股本持有人應佔純利為54,014,000港元，而二零零五年同期則為202,961,000港元。

上半年營業額增加至63,668,000港元，較二零零五年同期之營業額增加約6%。總營業額大部分來自本集團之傳媒及娛樂業務，其收益總計達41,862,000港元，較二零零五年同期31,793,000港元增加約32%，收益增加主要由於電影庫之特許權費收入增加所致。

期內經營業務虧損為55,779,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虧損26,690,000港元。虧損增加乃符合預期，主要由於與澳門項目之初步發展相關之行政費用急升所致。分佔聯營公司（主要為麗新發展有限公司（「麗新發展」）及寰亞綜藝娛樂集團有限公司（「寰亞」））之溢利達115,680,000港元，較二零零五年上半年所錄得239,285,000港元為低，主要是由於麗新發展之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之收益大幅減少及缺乏減值撥回所致。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十五日，本公司訂立一項股份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按每股5.80港元之配售價發行74,518,000股本公司新股份。於發行新股後，本公司股本中已發行股份總數增至819,702,929股。因此，麗新發展（於發行新股前持有本公司38.31%權益）於本公司之權益已攤薄至34.83%。

澳門影視城(路氹項目)

本集團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Cyber One Agents Limited(「Cyber One」)擁有位於澳門路氹地盤之土地使用權。於二零零六年四月,本集團訂立協議,據此,本集團將初步向New Cotai LLC(「New Cotai」)出售Cyber One之40%已發行股份。於該交易完成後,本集團與New Cotai將簽立一項合營協議,以發展在路氹地盤上之澳門影視城項目。該主要交易之詳情已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日之通函中寄發予股東,而交易其後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預期該交易將於短期內完成,而地盤之發展計劃已在進行中。

娛樂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主辦四個本地流行歌手之演唱會,並以合營方式聯同其他人士舉辦另外十一個演唱會及娛樂表演節目,合共涉及61場表演。

本集團之音樂製作及發行部門於期內發行八張大碟,包括何韻詩、衛詩、光良之專輯、黎明演唱會、張崇基與張崇德演唱會之大碟,以及寰亞得獎影片《伊莎貝拉》之音樂原聲大碟。

衛星電視

就東亞衛星電視業務而言,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繼續以控制成本及改善節目質素為重點。

中國國家廣播電影電視總局已向東亞衛視授出落地牌照。本集團計劃透過衛星向中國大陸之酒店、僑居人士住宅區及其他獲准之觀眾發放其節目。

16

二零零六年六月,香港之NOW寬頻電視及香港寬頻數碼電視之住戶登記數目合共約為700,000名。東亞衛視已成功吸納兩個平台分別約11%及9%觀眾。二零零六年上半年內,NOW寬頻電視之東亞衛視住宅用戶登記數目穩定增加。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底,東亞衛視之登記用戶數目較二零零五年六月底高出約56%。

本集團專注於本地製作,務求建立原創內容資料庫以供節目銷售之用。二零零六年上半年之內容組合當中,52%內容為生活品味、23%為音樂節目、13%為烹飪節目及12%為專題節目。二零零六年上半年,東亞已完成逾500小時之本地製作,以及390小時之聯盟節目。

電影製作及發行

由本集團持有37.3%權益之寰亞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錄得營業額61,362,000港元及股本持有人應佔純利15,945,000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首六個月，寰亞推出了兩部小本製作電影：二零零六年三月之《天生一對》及二零零六年四月之《伊莎貝拉》。由於推出之電影數目有限，且製作預算較高之另外三部製作《夜宴》、《傷城》及《放逐》預計全部將於二零零六年下半年推出，故電影製作及發行之總收益較二零零五年同期下跌57%，當中大部分收益乃源自巨額製作而成績斐然之《頭文字D》所得之收益。

收益減少令毛利減少70%。然而，出售可供出售投資錄得收益29,000,000港元，令純利增加約4%。

麗新發展有限公司

租金收入轉佳及香港酒店業之強勁勢頭，令麗新發展持續受惠，惟在投資物業重估盈餘大幅減少及缺乏減值撥回之情況下，本公司於回顧期間所分佔聯營公司（主要為麗新發展）之溢利及虧損大幅減少。根據現有會計準則，麗新發展之酒店物業不予重估，惟折舊仍需自酒店物業扣除。

前景

澳門影視城（路氹項目）

就項目之財務規模而言，與New Cotai合作之澳門影視城合營企業將令本集團業務大幅轉型。

17

New Cotai將Silver Point Capital L.P.之金融專業知識及David Friedman先生（為拉斯維加斯及澳門博彩業之先導者）之經驗帶入項目。彼等所具備之專長與本集團之娛樂及媒體專業知識可互補不足。由於有關地盤相等於重大之股本基礎，加上合營企業夥伴亦各自同意按彼等各自之股份比例提供100,000,000美元作為營運資金／項目融資，各合營企業夥伴亦須按Cyber One日後所需提供相同金額之注資，故項目公司本身之財政狀況穩健。本集團對合營企業之財務承擔將由內部資源撥付，而本集團就出售其Cyber One股份而收取初步代價現金1,317,513,600港元及根據協議有權收取之任何額外代價，將大幅增加本集團之內部資源。

本集團之澳門影視城項目將與澳門之發展互惠互利。澳門賭場過去主要迎合來自香港及大陸之旅客，惟最近之發展可支持澳門特區致力成為具備泛亞洲特色並全面發展之國際旅遊地點；事實上，本集團預期澳門將吸引全球各地之旅客，並成為一個新的綜合零售、會議、娛樂及博彩中心。路氹將成為新澳門之心臟地帶。本集團預期其澳門影視城將擠身成為路氹其中一個標誌。

娛樂

於二零零六年下半年，本集團主辦八個本地流行歌手之演唱會，亦將參與籌辦另外六個演唱會及娛樂表演節目，合共涉及約90場表演。本集團之音樂製作及發行業務計劃於本年度下半年推出約十張本地歌手專輯。

衛星電視

東亞衛視在中國內地取得落地牌照後，本集團將專注於在中國內地分銷其頻道服務，並在其中發掘商機。東亞衛視為電視頻道服務及多媒體內容供應商。東亞衛視現正磋商有關向美國一主要互聯網視頻服務網絡提供內容之事。

電影製作及發行

誠如上文所述，寰亞已計劃於本年度下半年推出三部巨額製作電影，並將於二零零六年十月發行《無間道風雲》。該片為華納兄弟將風靡一時之《無間道》重拍之英語電影。寰亞現有三部電影項目有待於二零零七年上半年展開製作。寰亞擬增加其於電影製作之每年投資總額，惟須視乎是否有適合之劇本。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資產抵押、負債比率及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為436,007,000港元，其中超過90%以港元列值。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一名前股東之無抵押其他貸款之本金額為112,938,000港元，乃按滙豐最優惠利率計算年息及毋須於一年內償還。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來自本集團就其他貸款錄得應計利息17,949,000港元。此外，本集團若干賬面值為65,324,000港元之土地及樓宇已抵押予銀行，以獲取一般銀行信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動用該一般銀行信貸。此外，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一年內到期、於第二年內到期及於第三至第五年內到期之應付融資租賃分別為29,000港元、32,000港元及86,000港元。

18

本集團按總借款與總資產淨值計算之負債比率維持在約5%之低水平。本集團所有借貸均以港元列值，大部份為浮息債項。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對沖相關風險之金融工具。

未來資本開支主要包括為位於澳門路氹地盤之澳門影視城發展項目之進一步補地價及建築工程費用款項。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就該項目並無已訂約資本承擔。

本集團相信現時持有之現金連同可動用之銀行信貸應可足以應付其營運資金所需。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結算日之或然負債詳情載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政報告附註16。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僱有約230名職員。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僱員總成本（包括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及公積金供款）約為30,383,000港元（不包括董事酬金）。僱員之薪金水平維持於競爭水平，並會因應員工表現而加薪及分發花紅。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免費住院保險計劃、醫療津貼和資助在外進修及培訓計劃等。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採納一項供董事及僱員參與之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採納日期」）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採納新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參與者（該詞彙包括任何合資格僱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董事、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代理人或顧問，以及本集團股東或任何成員公司之僱員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發行任何證券之任何持有人）提供擁有本公司股份之機會，並協助(a)鼓勵參與者提升其表現及效率；及(b)招攬及挽留其貢獻對本公司長遠增長及盈利能力而言屬重要之參與者。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a) 購股權計劃自二零零六年一月五日（即所有訂定條件獲達成之日）起有效及生效，為期十年。參與者必須接納所獲授購股權認購股份之期限由董事會按其絕對酌情權釐定，惟該期間不得超過授出有關購股權日期起計10年。
- (b)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除非該10%上限獲股東批准更新。

19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於任何12個月期間向每名參與者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向參與者進一步授出超過該上限之購股權須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 (c) 向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之聯繫人士授出之購股權，必須事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之已發行股份0.1%，或按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計算之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則須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之批准。
- (d) 承授人可於提呈授予購股權建議當日起計28日期間內，連同合共1港元象徵式代價之付款而接納建議。已授出購股權之認購期由董事按其絕對酌情權釐定。

- (e) 任何購股權之認購價乃由董事釐定，惟不得少於以下之較高者：(i)於授出購股權當日，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之面值。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購股權計劃之尚未行使購股權載列如下：

姓名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期間	每股認購價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董事 林建岳	24/02/2006	—	1,862,962	1,862,962	01/01/2007-31/12/2007	4.00港元
	24/02/2006	—	1,862,962	1,862,962	01/01/2008-31/12/2008	4.25港元
	24/02/2006	—	1,862,962	1,862,962	01/01/2009-31/12/2009	4.50港元
	24/02/2006	—	1,862,963	1,862,963	01/01/2010-31/12/2010	4.75港元
張永森	24/02/2006	—	1,862,962	1,862,962	01/01/2007-31/12/2007	4.00港元
	24/02/2006	—	1,862,962	1,862,962	01/01/2008-31/12/2008	4.25港元
	24/02/2006	—	1,862,962	1,862,962	01/01/2009-31/12/2009	4.50港元
	24/02/2006	—	1,862,963	1,862,963	01/01/2010-31/12/2010	4.75港元
		—	14,903,698	14,903,698		
其他僱員 (合計)	14/02/2006	—	1,862,962	1,862,962	01/01/2007-31/12/2007	4.00港元
	14/02/2006	—	1,862,962	1,862,962	01/01/2008-31/12/2008	4.50港元
	14/02/2006	—	1,862,962	1,862,962	01/01/2009-31/12/2009	5.00港元
	14/02/2006	—	1,862,963	1,862,963	01/01/2010-31/12/2010	5.50港元
	24/02/2006	—	1,862,962	1,862,962	01/01/2007-31/12/2007	4.00港元
	24/02/2006	—	1,862,962	1,862,962	01/01/2008-31/12/2008	4.25港元
	24/02/2006	—	1,862,962	1,862,962	01/01/2009-31/12/2009	4.50港元
	24/02/2006	—	1,862,963	1,862,963	01/01/2010-31/12/2010	4.75港元
		—	14,903,698	14,903,698		
		—	29,807,396	29,807,396		

期內，本公司向若干董事及僱員授出合共29,807,396份購股權。授出購股權總數中，7,451,849份購股權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十四日授出，而22,355,547份購股權則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四日授出。該等購股權將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曆年分四批歸屬，認購價介乎每股4港元至每股5.5港元。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為二零零六年二月十四日每股3.2港元及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四日每股3.6港元。該等購股權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十四日及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四日之公平價值分別估計約為4,363,620港元及19,485,542港元。

公平值乃採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計算。該模式所計入資料如下：

授出日期	二零零六年二月十四日	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四日
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	3.20港元	3.60港元
行使價	4.00港元至5.50港元	4.00港元至4.75港元
無風險率	4.09%至4.22%	3.97%至4.08%
股息率	0%	0%
標準差	47.65%	47.81%

此模式僅為普遍用以估計購股權公平值之模式之一。購股權之價值在不同假設下會有所不同。假設之任何變動可對估計構成影響。

於回顧期內，概無購股權獲行使、註銷或已根據購股權之條款失效。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購股權計劃項下之29,807,396份尚未行使購股權相當於本公司於該日之已發行股份約3.6%。

21

董事之權益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下列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好倉及淡倉之權益而(a)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第7及第8部分規定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b)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登記於該規定所提述之登記冊（「登記冊」）中；或(c)須根據本公司所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規定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者如下：

(1) 本公司

董事姓名	於股份之好倉				身份	總數	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連宗正	931,800	無	無	無	實益擁有人	931,800	0.11%
李寶安	5,195,934	無	無	無	實益擁有人	5,195,934	0.63%
廖毅榮	121,215	無	無	無	實益擁有人	121,215	0.01%
林建岳	無	無	無	7,451,849 (按購股權)	實益擁有人	7,451,849	0.91%
張永森	無	無	無	7,451,849 (按購股權)	實益擁有人	7,451,849	0.91%

(2) 相聯法團

麗新發展有限公司(「麗新發展」)

董事姓名	於麗新發展股份之好倉				身份	總數	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林建岳	10,099,585	無	1,582,869,192 (附註)	無	實益擁有人	1,592,968,777	12.50%
廖毅榮	800	無	無	無	實益擁有人	800	0.000006%
余寶珠	633,400	無	無	無	實益擁有人	633,400	0.005%

附註：

麗新製衣國際有限公司(「麗新製衣」)及其全資附屬公司實益擁有麗新發展1,582,869,192股股份，佔麗新發展已發行普通股本約12.42%。林建岳先生由於彼被視作於麗新製衣之已發行股本中擁有約37.69%權益，故被視為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好倉或淡倉之權益而須如上述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登記在登記冊中。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權益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下列人士擁有以下於本公司股份及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之好倉之權益，一如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備存之登記冊所載錄者：

於股份之好倉				
名稱	身份	性質	股數	百分比
麗新發展有限公司 (「麗新發展」)	實益擁有人	公司權益	285,512,791	34.83%
Jarvis David R.	受控制公司 擁有人	公司權益	41,394,000 (附註1及2)	5.05%
Maclean Malcolm F.	受控制公司 擁有人	公司權益	41,394,000 (附註1及3)	5.05%
Mercury Real Estate Advisors, LLC	投資經理	公司權益	41,394,000 (附註1)	5.05%
Christian Alexander Leone	受控制公司 擁有人	公司權益	73,346,000 (附註1及4)	8.95%
Luxor Management, LLC	受控制公司 擁有人	公司權益	73,346,000 (附註1及5)	8.95%
Luxor Capital Group, LP	投資經理	公司權益	73,346,000 (附註1)	8.95%

23

附註：

1. 按上市規則應用指引第5項界定之「其他人士」類別。
2. 鑑於Jarvis David R.於Mercury Real Estate Advisors, LLC擁有實際權益，故被當作擁有41,394,000股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3. 鑑於Maclean Malcolm F.於Mercury Real Estate Advisors, LLC擁有實際權益，故被當作擁有41,394,000股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4. 鑑於Christian Alexander Leone於Luxor Management, LLC擁有實際權益，故被當作擁有73,346,000股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5. 鑑於Luxor Management, LLC於Luxor Capital Group, LP擁有公司權益，故被當作擁有73,346,000股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備存之登記冊，並無載錄其他人士，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在本公司股份、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各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中期報告涵蓋之整個會計期間內一直遵守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惟對守則條文A.4.1之偏離除外。

根據守則條文A.4.1，非執行董事應有指定委任年期，並須接受重選。本公司各現有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然而，本公司全體董事須遵守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之退任條文，規定現任董事須自其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上次獲選起每三年輪流告退一次，而退任董事亦可重選連任。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守則

本公司已按不遜於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載標準之條款，採納關於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守則」）。本公司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而彼等均已確認，於中期報告所涵蓋之會計期間，彼等已遵守守則所載規定之標準。

中期報告之審閱

24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天養先生、劉志強先生及唐家榮先生所組成。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連宗正

香港，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二日